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第 315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校行政會議室

出席：蕭文教務長(請假)、唐宏怡學務長、劉一中總務長、尹邦嚴研發長、江大樹主任秘書、吳幼麟館長、洪政欣中心主任、劉家男中心主任、蕭美香主任(蘇靜娟專員代)、黃達新代主任、張鈿富院長、佘日新院長(請假)、孫台平院長、楊振昇中心主任、龔宜君中心主任、陳恆佑中心主任、沈慶鴻中心主任(何寶秀助理代)、林志忠中心主任、潘英海中心主任、陳啟東校長(請假)

列席：楊玉成主任、魏伯特主任、洪雯柔主任(請假)、張英陣主任、黃鈺堤主任、李廣健主任、葉連祺主任、龔宜君所長、吳明烈所長(徐敏雄助理教授代)、蕭文所長(請假)、潘英海所長、林志忠所長、胡毓彬主任、陳建良主任、簡宏宇主任、李享泰主任、鄭健雄主任(楊明青副教授代)、杜迪榕主任、周榮昌主任兼所長、林容杉主任、賴榮豐主任、許孟烈所長、郭昌宏主任、孫台平所長、黃南暘專門委員、羅玉玲秘書

主席：許和鈞校長

記錄：宋育姍專員

壹、確認第 314 次行政會議紀錄 ----- 1

貳、報告事項

一、教務處 -----	1
二、學生事務處 -----	2
三、總務處 -----	3
四、研究發展處 -----	5
五、秘書室 -----	5
六、圖書館 -----	6
七、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	6
八、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	7
九、人事室 -----	8
十、會計室 -----	9
十一、人文學院 -----	9
十二、管理學院 -----	10
十三、科技學院 -----	10
十四、通識教育中心 -----	10
十五、東南亞研究中心 -----	10
十六、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	11
十七、家庭教育研究中心 -----	12
十八、師資培育中心 -----	13
十九、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	13
二十、暨大附中 -----	14

參、討論事項

- 一、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請領學籍暨成績證件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14
- 二、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科技學院與加拿大國家研究院分子科學研究所(NRC-SIMS)簽訂雙方科學合作暨人員交流備忘錄中、英文版(草案)」，提請 審議。-----15

肆、臨時動議

伍、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陸、散會

壹、確認第 314 次行政會議紀錄

貳、報告事項

教務處

- 一、本校 98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已於 4 月 27 日公告無口試系所錄取名單及參加口試名單。有口試系所請於自訂之口試日期辦理口試作業。預訂 5 月 13 日召開口試系所放榜會議。
- 二、本校 98 學年度轉學生入學考試簡章已於 4 月 24 日起公告並開放免費下載，報名繳費日期自 5 月 14 日起至 6 月 2 日止，招生海報、宣傳單 900 餘份已於 4 月底前分別寄發至各大專校院、各縣市圖書館、文化中心、社教館、補習班及私立大專校院大一、大二班代，請各學系亦分別就各自管道加強宣傳。
- 三、98 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申請已於 4 月 30 日截止，共計 41 人申請，較去年申請人數增加 8 人，各系所申請人數詳如附件教 1-1【見第 17 頁】；申請資料已於 5 月 4 日起陸續送各系所審查，請各系所將初審結果於 5 月 14 日前送回招生組彙整，預定 5 月 20 日召開複審會議決定錄取名單。
- 四、本校 98 學年度碩士班研究生入學考試，比較教育學系等無口試系所共計錄取正取生 237 名，備取生 495 名，本處將於 5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辦理正取考生報到。正取考生報到後，尚有缺額且有備取生之系所，將送相關備取資料至該系所，請系所依備取名單順序以書面通知備取生辦理遞補報到。
- 五、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兼任教師授課時數經彙整核計（詳如附件教 2-1【見第 18 頁】）如下：專任教師 230 人，每週基本授課時數不足計有 6 人，依規定應於次一學期增開課程補足，且不另發給超支鐘點費。因兼行政職、指導論文、負責實驗室等超授時數 189 人，實際報領超支鐘點費者共 154 人。兼任教師共 160 人：兼任 4 小時以內者 131 人，5 至 6 小時者 16 人，7 小時以上者 13 人。
- 六、各系所如有同學需申請課程停修者，請轉知詳閱本校學生申請停修課程辦法，並自課務組網頁下載填妥「停修課程申請表」，經任課教師、導師及系所主任同意簽章後，逕送本處課務組辦理，本學期課程申請停修截止日為 5 月 15 日。
- 七、本處教學資源中心擬於 98 年 5 月 7 日前，備文提報「98 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敬請各相關行政單位協助辦理。

- 八、本校申請辦理「大專校院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計獲核博士教師 8 名、教學（行政）助理 21 名、專案管理人 8 名、海外聯招會專任助理 2 名，共計 39 名人力。敬請各申請單位於 5 月 13 日前依教育部審查意見修正計畫書後，擲回本處教學資源中心彙辦。
- 九、本校辦理之「97 年度重要特色領域人才培育改進計畫」，需俟教育部完成計畫期中考核且學校第 1 期款經費執行率達 70% 以上時，始得請撥第 2 期款，務請各執行單位確實控管經費執行率。

學生事務處

- 一、本處諮商與生涯發展中心於 5 月 2 日（六）、3 日（日）9：00～16：00 在成教所團體輔導室，辦理「在愛中飛行—親密關係工作坊」，邀請魏明毅諮商師與同學一同深入探討親密關係中的種種喜怒哀樂、兩性交往相處之道及分手復原的歷程，協助同學找到自己在親密關係中的定位和角色，參加對象為本校學生。
- 二、本處衛保組與埔里榮民醫院於 4 月 15 日下午 2 時至 5 時，在健康中心合辦「高度近視視網膜篩檢」，計有 32 位教職員工及學生參加，對於視網膜有缺失者轉介至醫院複檢治療。
- 三、本處衛保組於 4 月 22 日下午 2 時至 4 時在學生餐廳，邀請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食品課廖小瑤技士蒞校演講「餐廳食品衛生」，計有 17 位餐廳業者參加。
- 四、為落實教育部推動校園智慧財產權自律工作，強化大學院校全體教職員工生著作權法治觀念，本處訂於 98 年 5 月 4 日（一）下午 1 時至 3 時在本校綜合教學大樓 A001 教室辦理校園智慧財產權宣導講座，邀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詹炳耀助理教授主講：校園著作權與案例分享。
- 五、為使學生正確的認識愛滋病，本處特於 98 年 5 月 11 日（一）下午 1 時至 3 時在本校綜合教學大樓 A001 教室辦理愛滋宣導講座，邀請紅絲帶基金會韓國強老師主講：走向陽光、關懷愛滋。
- 六、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導師會議暨輔導知能研習預訂於 98 年 5 月 12 日（二）中午 12 時至 15 時在本校人文學院 116 會議室辦理，邀請彰化地檢署觀護人孫啟俊先生來校主講：校園常見法律問題。

- 七、為籌備暑假舉辦98學年度『社團菁英培訓營』，本處課外組業於3月份對外招募營隊服務員並完成甄選作業，4月16日邀集服務員座談，除讓服務員互相認識培養默契外，也討論營隊定位、組織分工、舉辦地點擇定原則等事項，未來幾個月將密集訓練與積極籌備。
- 八、教育部來函，提醒學生出國旅行，應避免前往高危險地區，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http://www.boca.gov.tw>）提供國外旅遊警示分級表查詢，公函將影送各系所，請務必轉知學生注意安全。
- 九、98學年度學生宿舍服務幹部候選人名單業於98年4月15日公告，登記參選人數男生宿舍計有19人，女生宿舍計有22人，競選活動期間為4月15日起至4月28日止，已於98年4月29日舉行投票並公布投票結果及當選名單。
- 十、98學年度學生宿舍特殊個案申請業於98年4月15日申請截止，總計有男生14人、女生45人提出申請，預計於98年5月8日前完成開會審查，以電話通知個案申請人審查結果。
- 十一、98學年度學生宿舍床位第一次候補名單業於98年4月17日公布，本次候補人數男生29位、女生14位，98年4月29日17時前完成登記。

總務處

- 一、本處以98年4月16日暨校總字第0980004024函請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中區工程處，於國道6號(國3霧峰系統-埔里端終點)之愛蘭交流道匝口前方約500公尺處，設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字樣之標誌，俾提醒開車用路人、本校師生、家長及來訪遊客瞭解本校地理位置。
- 二、為感謝本校教職員工生長期以來的支持與愛護，本校餐廳區7-11超商(暨大門市1店)自本學年開始挑選部份商品以9折優惠特價回饋校內師生，優惠品項如下：
(1) 可常溫保存之保特瓶飲料。(2) 可常溫保存之方形鋁箔包。(3) 長期販售之日常用品。(4) 熱狗(不含大亨堡)。(5) 關東煮。(6) 包子、銀絲捲。(7) 茶葉蛋(以上商品如遇公司優惠活動時，以公司活動為主，打折將暫停。)本訊息已於98年4月27日(一)在本校文件公告系統中公告，並以E-mail方式轉知全校教職員工生週知。

- 三、98年防護團暨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將於98年5月21日(四)上午8時正在本校人文學院國際會議廳舉行，敬請接受召集之人員準時參加，除有特殊原因得申請免除召集外，依民防法第24條第1項第3款規定，違反第5條第1項第1款、第2款，不參加民防編組、訓練、演習或服勤，經令期限參加，屆期不參加者，處新台幣3萬元以上15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連續處罰。復依民防法第24條第2項規定，違反第5條第1項第3款、第4款，不參加民防編組訓練、演習或服勤，經令期限參加，屆期不參加者，處新台幣1千元以上6千元以下罰鍰並予以解聘，敬請各單位務必協助配合。
- 四、本校教職員工投保勞工保險至98年4月22日止，技工、工友合計24人，專案計畫約用人員合計101人，計畫專任助理合計95人，兼任老師合計14人，總計共234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至98年4月22日止，技工工友及其眷屬合計57人，專案計畫約聘人員及其眷屬合計160人，計畫專任助理及其眷屬合計111人，兼任老師、臨時人員及其眷屬合計33人，總計共361人。
- 五、截至98年4月28日止，體育健康中心新建工程**實際進度70.35%**，預定進度77.11%；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實際進度83.43%**，預定進度86.43%；**研究生宿舍新建工程**：實際進度：47.13%，預定進度：38.24%。
- 六、本校98年4月份公文處理業務統計如下：
- (一) 收文1,107件，其中電子公文930件，電子公文收文執行率84.01%。
- (二) 發文353件(含正副本3,417份)，其中應電子發文件數88件，實際電子發文交換者88件(含正副本1,132份)，電子公文發文執行率100%。
- (三) 歸檔案件1,442件完成點收、立案、編目等業務；檔案掃描儲存計8,845頁；本校各單位因業務需求申請調閱檔案計10件。
- 七、本校98年4月份各單位經收發室作業之公文及郵件計有21,284件，寄送之公務郵件9,835件，使用郵資計132,382.50元(含郵寄98學年度碩士班招生成績單、大學甄選考試成績單及海外聯招公文包裹等郵件4,815件，專款郵資89,946.50元)；至各單位4月份用郵明細，已分別函送各單位查照。
- 八、本校98年4月份核發證書、聘書、契約書等不辦文稿用印申請案件計122件，含公文用印計約4,760印/次。

研究發展處

- 一、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99 年度(第 48 屆)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申請案，自 98 年 5 月 1 日起至 8 月 1 日止(校內截止日至 98 年 7 月 20 日)，有意申請之教師，請配合於 6 月 10 日前先行依本校「教師出國講學及國內外研究、進修要點」規定提出申請，會經相關單位核可後，再至國科會網站線上申請，俾本處學發組彙整線上送出。
- 二、由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委託本校辦理「高科技設備前瞻技術發展計畫辦公室」，已於本(98)年 5 月 1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7 樓圓滿揭牌。

秘書室

- 一、本校為慶祝創校 14 周年，特舉辦校歌歌詞徵選活動，時間自 98 年 5 月 4 日起至同年 6 月 12 日止，徵選辦法及相關表件請上本校首頁(<http://www.ncnu.edu.tw/>)下載，亦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
- 二、本校經費稽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業於 4 月 22 日召開，會中除推選劉家男委員擔任主任委員，審議 97 年度校務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書外，並決議於下次會議時，請會計室彙提本校與國立二各大學人事費運用比較表供參，並擬稽核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及課外活動組 97 年度經費運用情形。
- 三、本校系所評鑑已於本(98)年 4 月 26 日全部順利完成訪評，感謝各系所的付出與辛勞。
- 四、高教評鑑中心於 98 年 4 月 29 日舉辦「大專校院在職專班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確立 99 年度全國各大專校院在職專班全部接受評鑑。目前得知本校除管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已完成本次系所評鑑，應毋須再接受評鑑外，尚計有社工系 2 年制在職專班、輔諮所新加坡境外在職專班、公行所在職專班、東南亞所在職專班、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在職專班及預計 98 學年度招收之光電科技碩士學位課程在職專班等 6 班應接受評鑑。
- 五、目前收到本校教師向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案件 1 件，正依相關法規研議處理中。

圖書館

- 一、本館於 98 年 3 月 13 日函請各系所配合執行「大專校院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有關整合並購置課程教學所需之教科書清單事宜，截至 4 月 16 日止，只接獲資工系、土木系及電機系提供 98 年度教科書清單，將視經費狀況進行採購。
- 二、本館於 4 月 15-28 日配合 Science Direct 資料庫，舉辦「世界地球日，尋找綠色奇蹟！」活動，鼓勵學生利用資料庫提供的環保電子期刊找出答案，截至 22 日，本校為參賽人數最多前 5 強學校。
- 三、本館配合「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館際合作快捷服務」活動，於 4 月 15 日至 4 月 29 日期間，凡本校師生向中區 13 所夥伴學校圖書館提出線上借書申請，即可享有不限冊數、全部免費的服務，本校師生申請非常踴躍。
- 四、本館預計於五月份舉辦「說、學、逗、唱、做、唸、打：相聲裡的幽默人生」主題影展，歡迎全校師生蒞館欣賞。4 月 28 日起至 5 月 3 日止，配合原住民族教育文化暨生計發展中心，協助宣傳「原住民週」系列活動。
- 五、本館分別於 4 月 9、16 日完成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採購之「Ovid Lippincott Williams & Wilkins Medical Collection 醫學主題電子書」(343 筆)、「NetLibrary 電子書 Education/Psychology 教育心理主題」(236 筆)書目驗收作業。所有採購之電子書，讀者可自圖書館首頁「電子書」選項連結使用，歡迎全校師生踴躍利用。
- 六、4 月 14、15、17、24、25 日分別有中投地區重點高中校長 14 人、澳門理工學院殷磊副院長等 6 人、台中慕義堂教友 40 人、成教所評鑑委員 5 人、文建會黃碧端主委等 3 人到館參訪，均由本館館員陪同導覽解說。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 一、本中心協助 98 學年度博士班研究生入學考試試務工作如下：
 - (一) 4 月 17 日網路報名截止，共計有 182 名考生完成報名。
 - (二) 4 月 20 日將報考學生基本資料電子檔轉給招生組後續處理。
- 二、本中心協助語文中心統計大學部 95 級是否通過英檢及是否選修進修英文之分析統計，初步分析在學共 754 人，通過英檢 105 人，選修進修英文 220 人，未通過英

檢且未選修進修英文 429 人，已將相關電子檔轉交語文中心後續處理。

- 三、本中心完成開發「97 海外聯招學士班分發僑生在校情況暨學業成績調查統計分析系統」。
- 四、本中心協助人事室進行教職員特色運動網路登記，另支援評鑑筆電及桌上型電腦各兩部。
- 五、本中心規劃新的 Spam 濾除技術測試程序，以降低垃圾信件量。另台灣大電訊人員到校就本校未來通訊的規劃，作初步簡報。
- 六、本年度微軟校園軟體授權 (CA) 續租案，已交貨驗收。相關軟體可至本中心網頁查詢並開放下載，校產電腦均可安裝，教職員同仁亦可於家中安裝乙套合法授權。
- 七、電腦教室科三 208 及人院 103 教室電腦記憶體由 512K 升級至 1G 以上。
- 八、本中心於 4 月 13 日測試圖資大樓 BEMS 建物能源管理系統，4 月 15 日與住宿服務組勘查確認暑假女宿 A 棟增設寢室的規劃。
- 九、4 月 18 日~20 日聯外網路斷線問題調查及處理，其原因為防火牆故障。並於 4 月 22 日與防火牆設備工程師調查斷線原因。
- 十、本中心於 4 月 21 日配合系所評鑑到各系架設臨時網路並測試。
- 十一、本中心刻正籌備 5 月 18 日教育部對偏鄉地區網路課業輔導服務計畫中區訪視的相關事宜。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 一、本校新增四氯乙烯、三氯乙烯、氯乙烯、五氯酚、壬基酚、氧化鎘、1,2,4,6-三氯酚及 2,2,4,5-三氯酚共 8 種毒性化學物質運作量低於最低管制限量核可，若有實驗室使用到該毒性化學物質，請洽本中心索取核可號碼並依規定運作。
- 二、本校「事業單位無災害工時紀錄」截至 98 年 2 月止，累計紀錄為 3,400,169 小時，加上 98 年 3 月份無災害工時 119,856 小時，至 98 年 3 月止，總累計無災害工時紀錄為 3,520,025 小時。
- 三、本校 98 年 3 月份實驗場所自動檢查執行情形如下表：

系所名稱	已實施之實驗室數量／應實施之實驗室數量
生物醫學科技研究所	1／1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3／3
土木工程學系	8／9
電機工程學系	18／19
通訊工程研究所	4／4
資訊工程學系	10／10
資訊管理學系	6／7
應用化學系	18／18

特別感謝生醫所、應光系、資工系、通訊所及應化系全力配合，執行率為100%，敬請轉知所屬實驗室賡續落實自動檢查制度，以減少實驗室災害發生機率。

- 四、本校本(98)年度實驗場所安全衛生專責人員訓練業於本(98)年4月22日順利完成採購程序，得標廠商為中華民國勞動災害防止協會，預計本(98)年8月中旬辦理有機溶劑作業主管、特定化學作業主管及職業災害急救人員等相關訓練課程。
- 五、本校第五屆環安衛委員會一般委員選舉訂於98年5月6日舉行，計需選出教師組3人、職員組2人和技工工友組2人，當日投票時間為上午9時起至下午3時止；本次投票處所分別在人文學院、管理學院、科技學院之院辦公室設置教師組投票箱，行政大樓1樓設置職員組、技工工友組之投票箱，本中心已通函本校教職員工，敬請各位主管轉知所屬務必撥冗踴躍前往投票，當日前往投票者將致送人紀念品乙份，感謝參與支持。
- 六、本(98)年度教育部辦理「98年大學院校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暨績效評鑑」作業，感謝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總務處、學務處、通識中心等單位配合協助，本中心業於本(98)年4月24日完成本校自我評鑑書面報告，預計於4月30日前函送教育部。

人事室

- 一、本室為推動教職員工身心健康協助機制，帶動同仁運動風氣，特辦理本校特色運動一船艇、馬術與射箭體驗，擬分別招收22人、9人、20人，截至4月28日止，網路報名人數統計：船艇6人、馬術18人、射箭7人，預計5月初開班，每週一下午上課。

二、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申請書已分送各單位，請轉知所屬同仁務必把握請領時效（註冊日起 3 個月內），填具申請書送人事室辦理請領事宜。

會計室

- 一、本（98）年度郵費、電話費及影印紙各單位截至目前支用明細表已上載於本室網頁，請上網查閱。
- 二、各單位對出席費之支給，請依「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規定，以支給參加具有政策性或專案性之重大諮詢事項會議之個人或學者專家為限，一般性會議不宜支給。
- 三、本校在外辦理之各項會議及活動，除居住遠地或順路外，請參加人員仍以搭乘學校準備之交通（租）車為原則，避免浪費。

人文學院

- 一、本院人類學研究所於 98 年 4 月 20-21 日接受系所評鑑，中文系等 11 個系所，亦於 4 月 23-24 日接受系所評鑑。在各系所師生協力合作下，順利完成受評事宜。
- 二、本院成人與繼續教育研究所於 98 年 4 月 21 日及 28 日分別邀請國立嘉義大學何宣甫教授及國立中正大學陳幸仁教授蒞校進行專題演講。
- 三、本院中文系 98 年 4 月 27 日晚間 7 時在本校方型劇場舉辦通識講座，邀請中央研究院王德威院士蒞校講演「抒情與背叛：胡蘭成戰爭和戰後的詩學政治」，由本院張鈿富院長主持。另 4 月 28 日於本院國際會議廳演講，講題：「現代中文文學研究在海外：方法與方向」。
- 四、本院邀請南京醫科大學第四臨床醫學院(附屬腦科醫院)，張前德副校長等四人於 98 年 5 月 4 日至 5 月 8 日蒞校，除安排校長接見外並將進行學術交流和參訪。本次學術交流活動，包括至本院輔諮所進行兩岸心理諮詢與教育政策學術交流。本院並安排貴賓參訪國立台中教育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以及國立政治大學進行交流座談。

管理學院

- 一、本院「個案學習與發展中心」已於4月30日(四)下午2時舉行揭牌儀式正式啟用，2時10分開始第一場次的個案論壇。首場個案論壇邀請台科大林孟彥教授來分享個案教學經驗以及進行個案教學示範，共有70位師生參與。

科技學院

- 一、本院於4月15日(三)召開第三次IEET工程認證系所進度報告會議。
- 二、本院於4月16日(四)召開97學年度第5次院務會議，經決議本院優良導師、本院與加拿大國家研究院分子科學研究所交流備忘錄、院務發展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等。
- 三、本院於4月21日(二)中午召開光電科技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課程及計畫報部修正討論會議。
- 四、本院「埔里論學」4月28日(二)下午6時邀請華梵大學機電系楊聲震教授演講，演講題目為「微光譜儀設計與應用」。

通識教育中心

- 一、本學期第五場通識講座(自然科學類)將於5月4日(一)15:10~17:00在方型劇場舉行，邀請交通大學傅恆霖教授主講「數學與人生」。
- 二、本校射箭及空手道代表隊共15人，將於5月2日至5月6日在臺灣師範大學參加『98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擬請校長領軍參加開幕典禮儀式。
- 三、本校運動舞蹈代表隊於4月26日，參加第八屆總統盃全國舞蹈賽，榮獲團體總冠軍。
- 四、本校資管系公益服務課程，將於5月8日與仁愛鄉布農族曲冰部落及萬豐國小共同舉辦『曲冰原鄉母親節慶祝活動』，活動內容有運動、遊戲、感恩與資訊教育等。

東南亞研究中心

- 一、本中心嚴智宏組長自上(97)年6月至本(98)年4月間，為《佛光山美術辭典》編審有關東南亞各國之重要美術詞彙、名詞解釋、圖說等，獲得很高的評價。

二、本中心為推廣辦理「東南亞在暨大」系列活動，於4月28日邀請泰國法政大學前校長 Charnvit Kasetsiri 至本中心演講「Bad History, Bad Education, Bad ASEAN Neighbor Relations.」。另邀請東南亞所87年畢業生目前為澳洲 Murdoch 大學博士生陳丁輝先生與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博士生潘婉明小姐至本中心演講「田野的想像, 想像的田野-在新馬做研究經驗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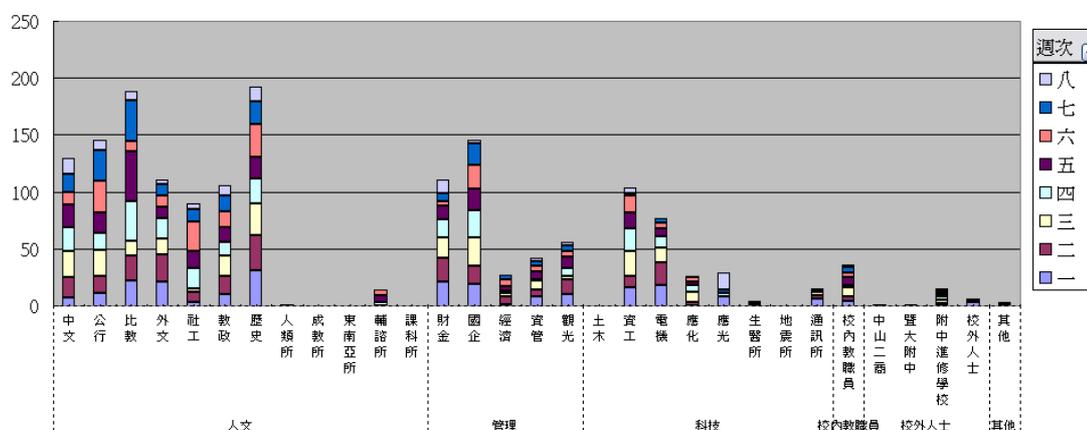
三、本中心為推廣「東南亞在暨大」系列活動，於4月29日邀請越南國家大學胡志明市人文社會科學大學東方學系黃文越主任至本中心演講「1986 改革開放後，越南政治現況」。

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一、本學期 English Corner 課程活動如附件語1-1【見第 19 頁】，歡迎學生同仁踴躍參加！

二、英語角97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至八週活動參與狀況統計：

英語角97學期第一~八週(03.02-04.24)活動參與狀況
製表：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三、English Corner Podcast 學校首頁(今日英文) 最新主題：

網址：<http://mm.ncnu.edu.tw/>

Episode	English Title	中文主題
118	Interview with Prof. Peter J. Sher	專訪：管理學院院長 余日新 教授
117	Freeway 6	國道六號
116	Interview with Dr. Robert Reynolds	專訪：外國語文學系

		魏伯特 主任
115	Phobias	恐懼症
114	Interview with Dean Chang, Dian-Fu	專訪：人文學院院長 張鈿富 教授
113	The Best Job in the World	世界最棒的工作
112	An Interview with Visiting Professor Tjelvoll	專訪：謝亞力 訪問教授

- 四、根據計中提供資料顯示，95學年度入學之學士班在學學生共有754位，其中僅有105位至本中心登記通過畢業英文能力基本要求，另有220位因未通過畢業英文能力基本要求，已於96學年度選修「進修英文」課程，尚有429位學生未登記通過畢業英文能力基本要求，亦未選修「進修英文」課程，該批學生將升級為大四，為免屆時遭逢延畢問題，請各學系協助加強宣導畢業英文能力基本要求相關事宜，並追蹤學生之動向。（統計資料詳如附件語2-1【見第 20 頁】）
- 五、請各學系協助宣導未通過畢業英文能力基本要求的同學，請於本學期最後一週（6/22~6/26），持大學入學後參加英檢測驗之未通過校定標準之正式成績單正本，至本中心登記選修「進修英文」（進修英文選修登記每學年辦理一次），學生須修滿「進修英文」（上）、「進修英文」（下）二學期且取得及格成績才可通過本校畢業門檻。
- 六、為鼓勵本校教職員生（含暨大附中教職員生）積極參與英語測驗，提昇英文能力，本中心預訂於本（98）年5月23日與ETS台灣區代表聯合舉辦「多益校園測驗」，本測驗已於4月27日（星期一）截止報名，報名人數刻正統計中。准考證預計於5月14日（星期四）寄出予各考生。
- 七、本中心已將行政會議相關檔案存置於學校網路磁碟ccsever\Share（P:），歡迎大家參酌。

家庭教育研究中心

- 一、本中心執行98年「建構最需要關懷家庭輔導網絡」督導與評估計畫工作如下：
- （一）本中心於4月30日（星期四）在高雄市蓮潭國際會館辦理教育部委託「代間教育方案種子實務培訓」南區研習。
- （二）本中心沈慶鴻中心主任於5月1日（星期五）至台南市家庭教育中心講授「建

構最需要關懷家庭輔導網絡」新志工儲備訓練課程。

(三) 本中心趙祥和組長於 5 月 3 日(星期日)至金門縣家庭教育中心督導建構方案執行情況。

師資培育中心

一、本中心與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於 98 年 5 月 5 日共同邀請明道大學課程與教學研究所郭秋勳教授蒞校演講。

二、本中心於 98 年 5 月 7 日(四)中午 12:00 在本校 A206 教室，辦理 98 年申請修習教育學程甄選說明會，並於當天開始受理報名。

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一、本中心藉由原住民週系列活動，鼓勵本校原住民學生參與規劃、執行等事宜，一方面提供原住民學生與文化相關的工讀機會，另一方面藉以凝聚原住民學生之族群認同，及持續性的互動網絡。

二、本中心於 4 月 28 日下午三時在人文學院旁希臘廣場舉行「2009 暨動. 原民情」開幕典禮，在人文藝廊則有蘭嶼達悟族拼板舟巡迴展、泰雅族和平國小師生陶藝展同時揭幕。4 月 29 日晚上 6 時 30 分在希臘廣場舉行「山豬火大」原住民之夜。另本中心於 4 月 28 日、30 日及 5 月 1 日晚間 7 時在綜合大樓 A 棟 000 教室，安排放映三部原住民紀錄片，並邀請導演與現場觀眾座談。5 月 2 日、3 日與台灣打里摺文化協會、本校人類學研究所合辦打里摺論壇，會議主題為「鼓動原鄉」，議題包含復育伊達邵、部落會議與族群自主、文化再創與薪傳、原住民族教育、原住民部落生計、原住民教會與公益服務、平埔原住民的正名運動等議題。原民週系列活動內容綜述如附件原 1-1 至 1-2【見第 21-22 頁】。

三、本校原住民學生獲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97 年度第二學期獎助學金計五名，名單如下：

姓名	性別	族別	科系/年級	申請類別
徐皓	男	泰雅族	比較教育系/大三	獎學金
李東麟	男	排灣族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大三	獎學金

沈正儀	男	排灣族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大一	工讀助學金
洪孟婷	女	布農族	外國語文學系/大三	工讀助學金
李雪兒	女	太魯閣族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大一	工讀助學金

暨大附中

- 一、本校學生 98 學年度錄取暨大計有 8 人，其中榜首 3 人，成績尚佳將再接再厲，更上層樓。
- 二、本校於 5 月 8 日辦理社區化讀書會，課程內容包括藤編研習及螢火蟲生態研習(林試所蓮花池)。
- 三、本校今年除了優質化高中、高瞻計畫、綜合高中、實用技能班及高中職社區化等獲得教育部及國科會補助逾 1000 萬元外，自 5 月起又獲得補助 99 新課綱教學設備 600 萬元、實習設備 230 萬元、電腦及資訊設備 500 萬元及改善校園環境(節能減碳、用電管理、運動設施)400 萬元，上述經費將可大幅提升本校教學環境及品質。
- 四、本校於 98 年 4 月 17 日在日月潭青年活動中心辦理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領導人才培育營。

參、討論事項

案 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請領學籍暨成績證件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本案業於 98 年 4 月 24 日簽奉 鈞長准提本會議在案。

二、修正內容說明如下：

- (一) 對各項學籍及成績證件之內容或核發時機加以敘明，並刪除不適用之證件。(第 2 條、第 4 條、第 6 條)。
- (二) 為簡化行政流程，修正休學證明書之簽署及使用印章規定。(第 4 條)
- (三) 部分文字修正。(第 2 條、第 4 條、第 6 條、第 7 條)

三、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請領學籍暨成績證件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乙

份，詳如附件案 1-1 至 1-5【見第 23-27 頁】，請 卓參。

決 議：通過。

案 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科技學院

案 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科技學院與加拿大國家研究院分子科學研究所 (NRC-SIMS) 簽訂雙方科學合作暨人員交流備忘錄中、英文版(草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本案係為應化系賴榮豐主任負責進行相關事宜。
- 二、本案業經 98 年 4 月 16 日 97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決議通過。
- 三、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科技學院與加拿大國家研究院分子科學研究所 (NRC-SIMS) 簽訂雙方科學合作暨人員交流備忘錄中、英文版(草案)」各乙份，詳如附件案 2-1 至 2-5【見第 28-32 頁】。

決 議：原則通過，惟仍請研發處檢視相關條文。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 一、畢業英文能力基本要求規定，適用於今年即將升大四之同學，考量同學通過率及進修英文修課狀況，應即有妥善的因應對策；會後將與語文中心陳恆佑中心主任及外文系魏伯特主任共同研議相關因應配套措施。
- 二、環校機車道公聽會於上週舉行，感謝各位主管支持，尤其是總務長與學務長一起面對學生，共同處理問題，本週將再舉辦一場公聽會，如順利進行，環校機車道工程案將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後開始執行。
- 三、有關建築工程進度落後問題，請總務長再詳予瞭解。另近期張前校長進福將陪同拜會教育部。
- 四、人文學院分院已規劃許久，程序上需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再送教育部，分院計畫事宜請張鈿富院長多予協助。至管理學院所提觀光與創意學院、科技學院所提電機學院等分院規劃，可納入未來校務發展計畫中。

五、這次教學卓越計畫撰寫，動員很多老師幫忙，推動教學品質卓越是本校不變的努力目標。另教學資源中心因需涉及跨院系所之協調工作，將與教務長研議其位階是否需予提升。

六、今年畢業典禮確定於6月13日上午舉行，其流程安排將有別於往年，請學務處將典禮內容及流程規劃後，與各系所先行討論溝通。

陸、散會（上午11時20分）

98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申請人數一覽表

系所名稱	98學年度 申請人數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中國語文學系	0	4	1
外國語文學系	0	1	-
比較教育學系	0	0	0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1	4	0
歷史學系	-	1	1
東南亞研究所	-	6	2
成人與繼續教育研究所	-	0	-
人類學研究所	-	1	-
輔導與諮商研究所	-	0	-
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	-	0	-
華語文教學研究所	-	5	-
國際企業學系	2	3	1
經濟學系	1	0	-
財務金融學系	-	3	-
資訊管理學系	0	0	-
休閒學與觀光管理學系	0	-	-
資訊工程學系	0	0	0
土木工程學系	1	0	0
電機工程學系	-	1	0
應用化學系	-	0	2
通訊工程研究所	-	0	0
小計	5	29	7
總計	41		

備註:上列申請人數統計至98.05.01止,後續如有零星申請件陸續寄達,統計數據將配合更新。

English Corner

	Monday	Tuesday	Wednesday	Thursday	Friday
09:10 10:00	English Clinic 英文診療室 地點：語文中心(綜合教學大樓 B101 辦公室)				
10:10 11:00	Books, News, and Chat 英文聊天室 (陳恆佑) 地點：圖資 218 Date / Teacher's Signature / / / /	Writing Clinic 英文寫作諮詢 (Robert Reynolds) 地點：B201	Writing Clinic 英文寫作諮詢 (林松燕) 地點：B201	Date / Teacher's Signature / / / /	i Pass 輕鬆通過英文畢業問卷 地點：B201
11:10 12:00					
12:10 13:00	Reading Comprehension 閱讀時光 (陳淑敏) 地點：B201	Traveling English 旅遊英文 (魏雪玲) 地點：B201	Bible Listening & Reading 世界重要經典的聽與讀 (陳明軒) 地點：A001		
13:10 15:00	How to Learn a Language well 如何學好語言 (陳恆佑) 地點：圖資 218	Ito's Japanese Class (Beginner's Level) 伊藤的日語 (適合初學者) (Ito Naoya) 地點：B201	Ito's Japanese Class (Continuation of 971 Course) 伊藤的日語 (延續 971 課程) (Ito Naoya) 地點：圖資 218	Date / Teacher's Signature / / / / /	
15:10 16:00	Spanish Chatroom 西班牙文聊天室 (Helu) 地點：圖資 218	Oral Presentation 口語練習社 (陳淑敏) 地點：圖資 218	Get to know Western Culture 英美文化大觀園 (Noel Schutz) 地點：B201	Spoken American English 學美國人說英語 (Les Davy) 地點：圖資 218	***** 課程活動於 3 月 2 日(一)開始，最新消息請見英語角網頁： http://english-corner.langc.nc.nu.edu.tw/ *****
16:10 17:00	Practical English 實用英文 (楊明欽) 地點：B201	Comics, Cartoon, and Media 英美漫畫漫話 (Les Davy) 地點：圖資 218			

畢業門檻通過情況分類說明表
各系學生畢業門檻通過分類統計

系別/類別	通過		未通過								95 級 人數	通過 百分比	未通過 百分比
	A (已通過)		B (已登記已選修)		C (已登記未選修)		D (已登記未過選修)		E (未登記)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01 中文系	1	2.33%	6	13.95%	0	0.00%	0	0.00%	36	83.72%	43	2.33%	97.67%
02 比教系	6	15.00%	2	5.00%	2	5.00%	0	0.00%	30	75.00%	40	15.00%	85.00%
03 社工系	2	4.08%	15	30.61%	3	6.12%	0	0.00%	29	59.18%	49	4.08%	95.92%
04 外文系	22	40.00%	1	1.82%	4	7.27%	0	0.00%	28	50.91%	55	40.00%	60.00%
05 歷史系	1	2.08%	5	10.42%	2	4.17%	1	2.08%	39	81.25%	48	2.08%	97.92%
06 公行系	2	4.00%	17	34.00%	3	6.00%	0	0.00%	28	56.00%	50	4.00%	96.00%
07 教政系	9	20.45%	2	4.55%	8	18.18%	0	0.00%	25	56.82%	44	20.45%	79.55%
11 經濟系	12	22.22%	7	12.96%	4	7.41%	0	0.00%	31	57.41%	54	22.22%	77.78%
12 國企系	17	35.42%	12	25.00%	11	22.92%	2	4.17%	6	12.50%	48	35.42%	64.58%
13 資管系	7	14.29%	13	26.53%	10	20.41%	0	0.00%	19	38.78%	49	14.29%	85.71%
14 財金系	11	22.45%	14	28.57%	1	2.04%	0	0.00%	23	46.94%	49	22.45%	77.55%
21 資工系	3	6.67%	17	37.78%	12	26.67%	0	0.00%	13	28.89%	45	6.67%	93.33%
22 土木系	0	0.00%	3	10.00%	7	23.33%	0	0.00%	20	66.67%	30	0.00%	100.00%
23 電機系	7	12.96%	31	57.41%	9	16.67%	0	0.00%	7	12.96%	54	12.96%	87.04%
24 應化系	3	5.56%	42	77.78%	1	1.85%	1	1.85%	7	12.96%	54	5.56%	94.44%
28 應光系	3	7.14%	26	61.90%	3	7.14%	0	0.00%	10	23.81%	42	7.14%	92.86%
總計	106	14.06%	213	28.25%	80	10.61%	4	0.53%	351	46.55%	754	14.06%	85.94%

「2009 暨動.原民情」原民週系列活動

「2009 暨動.原民情」原住民週是本校首次以「原住民」為主題的大型活動，內容包含展覽、紀錄片、營火晚會與論壇等，期透過各種不同的媒介，讓學生看見、聽見多面向的當代原住民。

首先登場的是「蘭嶼拼板舟 ipanga na 1001 跨越號巡迴展」，這艘大船是蘭嶼有史以來最大的拼板舟，由達悟族人依照傳統方式建造而成，並划行至台灣本島，先後在台北國立台灣博物館、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及屏東瑪家原住民文化園區巡迴展出。本次在本校的展期自 4 月 28 日起至 6 月 12 日止，展出文物除拼板舟外，尚包括建造拼板舟需要的二十餘種樹材，及達悟族人食用的魚類標本、器具等。

「和平國小師生陶藝展」展期至 6 月 15 日止，和平國小是位於台中和平鄉的泰雅族國小，全校七十多位師生濡染玩賞陶藝已近十年。2007 年起開始嘗試在陶板上雕刻原住民文化圖樣，讓孩子有更多與泥土親近的機會，並從中學習與創新原住民文化與藝術的美感，本次在本校展出的陶藝作品，即是這些年來全體師生共同累積的成果展現。

4 月 29 日晚上 6 時 30 分在希臘廣場舉行「山豬火大」原住民之夜，由本中心與學生自治會策劃執行，當日大約有 500 位學生參與，活動在南投縣文化局局長陳振盛、本校許和鈞校長、人文學院張鈿富院長、本中心潘英海中心主任共同倒數中，讓從天而降的火鳥點燃現場營火。

原住民之夜邀請虹谷樂團和小米樂團成員涵蓋了泰雅、布農、賽德克、阿美、邵族的表演者，演出內容從傳統古調、自創曲、一直到當代的流行音樂；藝人部分則有戴愛玲與盧學叡。營火、烤山豬、布農族小米糕、竹筒飯、泰雅紅豆飯、傳統醃肉，現場 DIY 山地野菜、特製刺蔥醬汁的原住民風味餐，搭配原住民藝人和在地樂團的表演，讓原住民音樂的熱力震撼全場。

4 月 28 日、30 日及 5 月 1 日晚間 7 時，假綜合大樓 A 棟 000 教室，安排放映三部原住民紀錄片，並邀請導演與現場觀眾座談。

第一部影片「划大船」是導演林建享針對蘭嶼拼板舟「ipanga na 1001 跨越號」製作、航行到台灣的整個歷程的紀錄，導演林建享並分享其發想在台灣

製造此拼板舟的過程，及與現場同學談論兩套不同族群的文化，如何詮釋同一事件。

第二部影片為柏林影展銀熊獎的電影導演林正盛的作品--「我們的孩子」，本片探討如何自國中畢業的麵包師傅身分，轉換到國際性影壇常勝軍的心路歷程。

5月1日放映泰雅導演比令亞布的作品--「彩虹的故事」，本片旨在討論紋面在泰雅族人生中，究竟站在何種位置上，又如何左右泰雅族人的一生。

5月1日「2009台灣平埔原住民族正名運動」：「飛番鐵騎挺平埔—5月2日凱道會師」上午九時在本校希臘廣場舉行送達公文的儀式，以展現全國平埔族原住民能量，激勵各平埔部落的熱情。計畫以「依法行政」之概念，將民國46年台灣省政府民政廳解釋令及相關函示未送達之公文，藉由「飛番鐵騎隊」將46年前之公文送到台灣每一個平埔族群部落，並於5月2日在凱達格蘭誓師大會當天，將公文送達總統府，凸顯平埔原住民身份權認定問題，並訴求登記平地原住民依法有據。

5月2日、3日本中心與台灣打里摺文化協會、人類學研究所合辦打里摺論壇，會議主題為「鼓動原鄉」，議題包含復育伊達邵、部落會議與族群自主、文化再創與薪傳、原住民族教育、原住民部落生計、原住民教會與公益服務、平埔原住民的正名運動等議題，讓大家看見在地原住民在各面向所行的方向及努力。

本中心成立以來，一直希望成為「中部地區原住民資源交流平台」。原住民週系列活動是一個很好的起步，有助於本校與周遭原住民聚落友好關係的建立，讓中部地區不同族群、部落的原住民文化團體有可以對外展演的舞台，同時在參與活動的過程中得以彼此觀摩、交流；也進日後本中心推展各項原住民相關活動時有更多的在地資源的協助與支援。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請領學籍暨成績證件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第一條 本校學生請領各種學籍暨成績證件均依本規則辦理。</p>	<p>第一條 本校學生請領各種學籍暨成績證件均依本規則辦理。</p>	<p>本條未修正。</p>
<p>第二條 本規則所稱學籍暨成績證件係指：</p> <p>一、<u>在學證明書：當學期已註冊且實際在學者發給。</u></p> <p>二、<u>成績單：包含學期及歷年成績單。</u></p> <p>三、<u>休學證明書：休學期間之學籍證明。</u></p> <p>四、<u>學位證書：畢業時發給；發給時間，第一學期為一月，第二學期為六月。</u></p> <p><u>五、修業證明書：退學且符合本校學則規定者發給，並連同歷年成績單一份。</u></p> <p><u>六、學位證明書：學位證書遺失時發給。</u></p> <p><u>七、英文在學證明書：當學期已註冊且實際在學者發給。</u></p> <p><u>八、英文成績單：僅發給歷年成績單。</u></p> <p><u>九、英文休學證明書：休學期間之學籍證明。</u></p> <p><u>十、英文學位證書：應屆畢業生於畢業前統一調查列冊核發，已畢業校友則個別申請核發，本證書遺失不再補發。</u></p> <p><u>十一、英文修業證明書：</u></p>	<p>第二條 本規則所稱學籍暨成績證件係指：</p> <p>一、在學證明書。</p> <p>二、成績單。</p> <p>三、休學證明書。</p> <p>四、學位證書。</p> <p><u>五、轉學證明書。</u></p> <p>六、修業證明書。</p> <p>七、學位證明書。</p> <p>八、英文在學證明書。</p> <p>九、英文成績單。</p> <p>十、英文休學證明書。</p> <p>十一、英文學位證書。</p> <p>十二、英文修業證明書。</p> <p>十三、英文學位證明書。</p>	<p>一、對各項證件之內容或核發時機加以敘明，並修正納入原第六條備註欄之說明。</p> <p>二、學生如因故須轉學至他校，在本校仍應辦理退學後，始發給修業證明書，實務上已無規定轉學證明書之必要，爰予刪除。</p> <p>三、餘文字及款次修正</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u>退學且符合本校學則規定者發給，並連同歷年成績單一份。</u></p> <p>十二、英文學位證明書：<u>畢業後發給。</u></p>																																																											
<p>第三條 學生因特殊需要請領前條以外之證件者，應另行專案申請辦理。</p>	<p>第三條 學生因特殊需要請領前條以外之證件者，應另行專案申請辦理。</p>	<p>本條未修正。</p>																																																									
<p>第四條 第二條各種證件簽署及使用印章規定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99 761 566 2020"> <thead> <tr> <th>證件名稱</th> <th>簽署</th> <th>使用印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在學證明書</td> <td></td> <td>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加蓋註冊組戳記</td> </tr> <tr> <td>成績單</td> <td>註冊組長、承辦人</td> <td>註冊組戳記</td> </tr> <tr> <td>休學證明書</td> <td>教務長</td> <td>教務處鋼印</td> </tr> <tr> <td>學位證書</td> <td>校長</td> <td>校印、學校鋼印</td> </tr> <tr> <td>修業證明書</td> <td>校長</td> <td>校印、教務處鋼印</td> </tr> <tr> <td>學位證明書</td> <td>校長</td> <td>校印、學校鋼印</td> </tr> <tr> <td>英文在學證明書</td> <td>教務長</td> <td>教務處鋼印</td> </tr> <tr> <td>英文成績單</td> <td>教務長、註冊組組長</td> <td>教務處鋼印</td> </tr> </tbody> </table>	證件名稱	簽署	使用 印章	在學證明書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加蓋註冊組戳記	成績單	註冊組長、承辦人	註冊組戳記	休學證明書	教務 長	教務處鋼印	學位證書	校長	校印、學校鋼印	修業證明書	校長	校印、教務處鋼印	學位證明書	校長	校印、學校鋼印	英文在學證明書	教務長	教務處鋼印	英文成績單	教務長、註冊組組長	教務處鋼印	<p>第四條 第二條各種證件簽署暨使用印章規定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30 761 1045 2020"> <thead> <tr> <th>證件名稱</th> <th>簽署</th> <th>印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在學證明書</td> <td></td> <td>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加蓋註冊組戳記</td> </tr> <tr> <td>成績單</td> <td>註冊組長、承辦人</td> <td>註冊組戳記</td> </tr> <tr> <td>休學證明書</td> <td>校長</td> <td>校印、教務處鋼印</td> </tr> <tr> <td>學位證書</td> <td>校長</td> <td>校印、學校鋼印</td> </tr> <tr> <td>轉學證明書</td> <td>校長</td> <td>校印、教務處鋼印</td> </tr> <tr> <td>修業證明書</td> <td>校長</td> <td>校印、教務處鋼印</td> </tr> <tr> <td>學位證明書</td> <td>校長</td> <td>校印、學校鋼印</td> </tr> <tr> <td>英文在學證明書</td> <td>教務長</td> <td>教務處鋼印</td> </tr> <tr> <td>英文成績單</td> <td>教務長、註冊組組長</td> <td>教務處鋼印</td> </tr> </tbody> </table>	證件名稱	簽署	印章	在學證明書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加蓋註冊組戳記	成績單	註冊組長、承辦人	註冊組戳記	休學證明書	校長	校印 、教務處鋼印	學位證書	校長	校印、學校鋼印	轉學證明書	校長	校印 、 教務處鋼印	修業證明書	校長	校印、教務處鋼印	學位證明書	校長	校印、學校鋼印	英文在學證明書	教務長	教務處鋼印	英文成績單	教務長、註冊組組長	教務處鋼印	<p>一、休學證明書係為學生申請復學時證明學生之學籍狀態，對外使用之機會不多，為簡化行政流程，修正休學證明書由教務長簽署，並加蓋教務處鋼印即可。</p> <p>二、刪除轉學證明書之規定。</p> <p>三、餘文字修正。</p>
證件名稱	簽署	使用 印章																																																									
在學證明書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加蓋註冊組戳記																																																									
成績單	註冊組長、承辦人	註冊組戳記																																																									
休學證明書	教務 長	教務處鋼印																																																									
學位證書	校長	校印、學校鋼印																																																									
修業證明書	校長	校印、教務處鋼印																																																									
學位證明書	校長	校印、學校鋼印																																																									
英文在學證明書	教務長	教務處鋼印																																																									
英文成績單	教務長、註冊組組長	教務處鋼印																																																									
證件名稱	簽署	印章																																																									
在學證明書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加蓋註冊組戳記																																																									
成績單	註冊組長、承辦人	註冊組戳記																																																									
休學證明書	校長	校印 、教務處鋼印																																																									
學位證書	校長	校印、學校鋼印																																																									
轉學證明書	校長	校印 、 教務處鋼印																																																									
修業證明書	校長	校印、教務處鋼印																																																									
學位證明書	校長	校印、學校鋼印																																																									
英文在學證明書	教務長	教務處鋼印																																																									
英文成績單	教務長、註冊組組長	教務處鋼印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英文休學證明書	教務長	教務處鋼印		英文休學證明書	教務長	教務處鋼印			
英文學位證書	校長	學校鋼印		英文學位證書	校長	學校鋼印			
英文修業證明書	教務長	教務處鋼印		英文修業證明書	教務長	教務處鋼印			
英文學位證明書	校長	學校鋼印		英文學位證明書	校長	學校鋼印			
證件之簽署及使用印章與前項規定不符合者無效。				證件之簽署，印章與規定不符合者無效。					
第五條 學生請領第二條所列各種證件均應辦理申請手續，並經查核無誤後方得發給。				第五條 學生請領第二條所列各種證件均應辦理申請手續，並經查核無誤後方得發給。				本條未修正。	
第六條 第二條各種證件收費、核發份數限制及作業日程規定如下：				第六條 第二條各種證件收費、核發份數限制及作業日程規定如下：				一、原備註欄刪除，修正納入第二條中敘明。 二、刪除轉學證明書之規定。 三、餘文字修正。	
證件名稱	費用	份數限制	作業日程	證件名稱	費用	份數限制	作業日程		備註
在學證明書	免收	不限	當場發給	在學證明書	免收	不限	當場發給		
成績單	每份十元	不限	三日	成績單	每份十元	不限	三日		
休學證明書	免收	乙份	核准後三日	休學證明書	免收	乙份	核准後三日		
學位證書	免收	乙份	確定畢業資格後十五日	學位證書	免收	乙份	確定畢業資格後十五日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修業證明書	二十元	乙份	核准後三日	<u>轉學證明書</u>	<u>二十元</u>	<u>乙份</u>	<u>核准後三日</u>	<u>連同歷年成績</u>
學位證明書	<u>二百元</u>	乙份	核准後十五日	修業證明書	二十元	乙份	核准後三日	<u>單一份</u>
英文在學證明書	每份二十元	不限	三日	學位證明書	二〇〇元	乙份	核准後十五日	<u>遺失學位證書時申請</u>
英文成績單	每份二十元	不限	三日	英文在學證明書	每份二十元	不限	三日	
英文休學證明書	二十元	乙份	三日	英文成績單	每份二十元	不限	三日	
英文學位證書	<u>二百元</u>	乙份	十五日	英文休學證明書	二十元	乙份	三日	
英文修業證明書	二十元	乙份	三日	英文學位證書	二〇〇元	乙份	十五日	<u>1. 應屆畢業生統一調查，列冊製發。</u>
英文學位證明書	每份二十元	不限	三日					<u>2. 受理已畢業校友個別申請。</u>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3. <u>遺失不補發。</u>	
	英文修業證明書	二十元	乙份	三日	<u>退學後申請</u>	
	英文學位證明書	每份二十元	不限	三日	<u>畢業後申請</u>	
第七條 本規則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七條 本規則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u>修正時亦同</u> 。					刪除「修正時亦同」贅文。

加拿大國家研究院分子科學研究所 (NRC-SIMS)
與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科技學院 (CST-NCNU)
雙方科學合作暨人員交流備忘錄

謹記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 (CTOT) 代表加拿大國家研究院 (NRC)，與駐加拿大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 (TECO) 代表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NSC)，於 2007 年 11 月 12 日在台北簽署備忘錄；

加拿大國家研究院分子科學研究所 (NRC-SIMS) 及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科技學院 (CST-NCNU) (以下簡稱為「雙方」) 已就促進科學合作暨人員交流事宜進行討論；並表達未來之合作意願，以期達成雙方之科學及科技研究目標，

有鑑於此，基於信賴平等互惠原則，雙方同意如下：

1. 通則

雙方將促進 NRC-SIMS 專家與 CST-NCNU 研究人員及研究生之研究合作，並提供彼此科學資訊交流之機會；

2. 合作形式

雙方依此備忘錄，訂定下列之合作形式：

- a. 推動科學及技術人員及學生之交換與訓練。
- b. 於雙方同感興趣之領域進行研究合作。

3. 本備忘錄之適用範圍

本備忘錄 (MOU) 適用之研究學科範圍，為科學及科技領域，且落在 NRC-SIMS 現有計劃活動範圍之內，如網站所示 http://steacie.nrc-cnrc.gc.ca/main_e.html

4. 雙方負擔之部分

NRC-SIMS 同意每年接待博士班研究生，該博士生於 NRC-SIMS 停留時間為 12 個月至 24 個月。

NRC-SIMS 將支付 CST-NCNU 職員及研究人員，在 NRC-SIMS 期間與支薪時間相關之費用、實驗室材料，並安排適當之辦公空間及必須物品。

CST-NCNU 將支付研究人員及博士生之來回機票費用，以及在 NRC-SIMS 停留期間所有生活費用 (包括健保費)。

所有訪問研究人員及學生必須填具訪問工作人員同意書（Visiting Worker's Agreement），並在展開活動前通過安全調查（security clearance）。

5. 智慧財產權

本備忘錄範疇內之活動若產生商業性智慧財產權，雙方可事先於合作合約中決定所有權及權利之處置。

6. 生效日及有效期間

本備忘錄於開頭所載之日期起生效，效力可長達五（5）年，若經雙方書面同意可延展之。

本備忘錄可經雙方書面同意隨時增修，任一方皆可終止本備忘錄，需於決定終止日前九十（90）天，以書面通知另一方。

備忘錄之終止不影響雙方合作合約所涵蓋之活動，以及於終止時仍進行中之活動。

7. 爭議解決

本備忘錄為秉持善意之安排，僅反映各當事人對本備忘錄中所述事宜目前之瞭解，並未產生法律效力，不受國際法或各當事人國內法束縛。

若對本備忘錄之解讀或施行有所爭議，悉由雙方以商議方式友善解決，無需交付法院或裁判所。

本備忘錄於2009年 月 日生效，以英文、法文及中文之複本**簽署**，各版本同等有效。

加拿大國家研究院分子科學研究所
所長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科技學院
院長

2009年 月 日

2009年 月 日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BETWEEN
THE STEACIE INSITUTE FOR MOLECULAR SCIENCES OF THE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CANADA (NRC-SIMS)
AND
THE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OF TAIWAN (CST-NCNU)
CONCERNING COOPERATION ON SCIENTIFIC COLLABORATION
AND EXCHANGE OF PERSONNEL**

RECALLING THE signature of the MOU signed between the Canadian Trade Office in Taipei (CTOT), representing the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Canada (NRC)**, and the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in Canada (TECO), representing the **National Science Council (NSC)** of Taiwan, done at Taipei on 12 November 2007;

The Steacie Institute for Molecular Sciences of the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Canada ("NRC-SIMS") and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of Taiwan ("CST-NCNU")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Parties") have discussed an enhanced scientific collaboration and exchange of personnel; and expressed their intention to cooperate in the future to further their respective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research objectives,

Now therefore, based on principles of trust,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the Parties have reached the following understanding:

1 GENERAL PROVISION

The Parties will facilitate research collaborations of NRC-SIMS experts with NCNU researchers and graduate students and provide each other with opportunities to exchange scientific information;

2. FORMS OF COLLABORATION.

The Parties envisage the following forms of collaboration under this MOU:

- a. The promotion of the exchange and training of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personnel and students.
- b. Research collaborations in areas of mutual interest

3. APPLICATION OF THIS MOU

The subject areas of research eligible for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 will be those areas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hat fall within the current NRC-SIMS program activities as described in the website at http://steacie.nrc-cnrc.gc.ca/main_e.html

4. CONTRIBUTIONS BY THE PARTIES:

NRC-SIMS agrees to host a PhD research student(s) each year. The length of stay for PhD students in NRC-SIMS will be from 12 to 24 months.

NRC-SIMS will contribute facilities, including proper office space and supplies, to these visiting researchers and students while at NRC.

CST-NCNU will contribute by covering round-trip airfare, and all living expenses (including health insurance) of researchers and PhD students during their stay at NRC-SIMS.

All visiting researchers and students will complete a Visiting Worker's Agreement and obtain security clearance prior to commencement of activities.

5. INTELLECTUAL PROPERTY

Should activities within the scope of this MOU lead to the creation of commerci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the Parties will decide in advance in collaborative contracts as to the ownership and disposition of those rights.

6. COMING INTO EFFECT AND DURATION

This MOU will come into effect on the date first above written and will remain in effect for a period of five (5) years. It may be extended upon mutual written consent of the Parties.

This MOU may be amended at any time by mutual written consent of the Parties. Any Party may terminate this MOU by giving the other Party a written notice ninety (90) days in advance of its decision to terminate this MOU.

Termination will not affect activities covered by a collaborative contract between the Parties and already underway at the time of termination.

7. CONFLICT RESOLUTION

This MOU is a good will arrangement which reflects the current understanding of each of the Parties with respect to the matters described herein, and does not create legally binding obligations under international law or under the Parties' domestic law.

Any conflict arising out of the interpretation or implementation of this MOU will be settled amicably by the Parties by consultation and will not be referred to any court or tribunal.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shall be effective as of _____, 2009.
SIGNED in duplicate in the English, French and Chinese languages, each version
being equally valid.

FOR THE STEACIE INSITUTE FOR
MOLECULAR SCIENCES OF THE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OF CANADA (“NRC-SIMS”)

FOR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OF
TAIWAN (“CST-NCNU”)

Dr. Danial D.M Wayner
Director General

Professor Tai-Ping Sun
Dean of the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